

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1月24日下午1時30分

地點：函詠樓5樓

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
主席：陳校長玉芬

記錄：溫千千

壹、主席致詞：(請參閱書面資料P. 3~P. 4)。

貳、家長會報告(董延聖會長)：再次感謝這學期各位老師的幫忙，老師們辛苦的地方不只是學業上的傳授，還有生活上的輔導，家長會的任務就是讓老師能更專注於教學，先向大家拜個早年，預祝各位新年快樂！

參、教師會理事長致詞：(丁國財老師)(詳請參閱書面資料P. 5~P. 6)。

肆、各處室校務報告

一、教務處報告：(郭佩華主任)(詳請參閱書面資料P. 7~P. 14)。

二、學務處報告：(李亭頤主任)(詳請參閱書面資料P. 15~P. 24)。

三、總務處報告：(陳瑞桂主任)(詳請參閱書面資料P. 25~P. 28)。

四、輔導處報告：(顏德琮主任)(詳請參閱書面資料P. 29~P. 33)。

五、人事室請參閱書面資料P. 34~P. 35。

伍、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及執行情形：(請參閱書面資料P. 36)

陸、提案討論

◆案由一：議決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(教務處提案)

說明：(請參閱書面資料P. 37~P. 38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◆案由二：修正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，提請討論。(教務處提案)

說明：(請參閱書面資料P. 39~P. 43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◆案由三：修正「新北市立永和國中志工隊組織章程」部分內容，提請討論。(輔導處提案)

說明：(請參閱書面資料P. 44~P. 45)

一、為符合目前志工團隊運作需求，副隊長改由隊長聘任。

二、取消副隊長、各組組長任期之限制。(原為連選得連任一次)。

三、修正不合目前運作模式之條文(第九條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主席結論

一、感謝各位老師辛苦撰寫計畫向教育局爭取經費，使學校各項空間設備及設施更為完善。

二、現有校歌有其時代背景及沿革，目前已啟動規劃第二階段校歌相關事宜，屆時歡迎老師及學生共同參與。

三、配合永中50週年讓世界看見永中活動，學務處製作永中小旗幟，讓學生們在旅行的過程中與旗幟合影，也歡迎老師一同參加。

四、目前已著手籌備50周年校慶活動，歡迎各位老師集思廣益提出建議，相信永中50，精彩可期！

捌、散會(下午3時10分)。